

梅州市梅县区华侨中学五星楼增设电梯项目设计 服务需求书

一、设计服务机构（资质）要求

设计单位具备乙级以上工程设计资质。

二、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

根据建设单位要求，进行梅州市梅县区华侨中学校内五星楼增设一部客梯设计服务工作。提供专业的设计服务，出具五星楼客梯梯施工图设计图纸。

设计单位需严格执行国家相关规范，确保施工图的准确性，跟踪并对接后续服务。

项目基本情况：

工程地点：广东省梅州市梅县区华侨中学；

建设规模：梅州市梅县区华侨中学校内五星楼增设一部客梯，提升高度为1~5层，投资金额为：31.02万元

三、合同履行地点

· 合同履行地点合同履行地点为广东省梅州市梅县区。

四、项目设计服务费

按国家计委、建设部2002年发布的《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》计价格[2002]10号文件规定，设计费： $9 \div 200 \times 31.02 \times 1.0$ （附加调整系数）=1.4万元。经双方商定，实际费用按70%优惠收费，即 $1.4 \times 70\% = 0.98$ 万元（人民币玖仟捌佰元整）。最终设计费按财政投资审核中心审定的施工图预算为基数计算。

五、公开选取方式

公开选取方式为直接选取。

六、服务时间

以合同签订的服务时间为准。

七、结算方式

具体结算方式以合同条款为准。

八、解决争议方式

解决争议方式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。

九、本次工程设计服务未尽事宜，具体以双方签订合同为准。

梅州市梅县区华侨中学

2025年7月8日

